

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文本

岳池县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状分析	2
第一节 现状概况	2
第二节 特征与问题	3
第二章 功能定位	6
第一节 思路与原则	6
第二节 规划衔接	8
第三节 规划目标	8
第四节 规划策略	9
第三章 底线约束	11
第一节 三条控制线	11
第二节 村庄建设边界	12
第三节 其他保护线	13
第四节 规划分区	15
第四章 镇村体系	16
第一节 镇村体系规划	16
第二节 村庄分类	17
第五章 产业发展（乡村振兴）	19
第一节 定位与思路	19
第二节 产业空间格局	20

第六章 配套设施	21
第一节 公共服务设施	21
第二节 交通设施	24
第三节 水利设施	26
第四节 市政设施	27
第五节 应急防灾	29
第七章 整治修复	31
第一节 土地整治	31
第二节 生态修复	32
第八章 品质提升	33
第九章 规划传导	35
第一节 详细单元划分及指标分解	36
第二节 镇区规划传导	36
第三节 专项规划传导	36
第四节 管控指引	36
第十章 白庙镇镇区规划	37
第十一章 实施保障	41
第一节 重点建设项目	41
第二节 实施保障	41

前 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部署，按照四川省、广安市的工作安排及要求，为促进岳池县乡村地区全面振兴和高质量发展，细化落实《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目标任务，岳池县人民政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组织编制《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下位规划，是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等工作的具体安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建设规划许可、编制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法定依据。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期目标年为2035年。《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件、表格和数据库。

本规划经广安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由白庙镇和花园镇人民政府、九龙街道和朝阳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岳池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按照本规划进行规划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本规划，确需修改本规划的，应当依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改，并及时更新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数据信息。

第一章 现状分析

第一节 现状概况

一、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白庙镇、花园镇、九龙街道和朝阳街道 4 个乡镇（街道）行政辖区内除中心城区开发边界以内的全部国土空间，含 16 个中心村（社区）、71 个基层村，规划总面积 261.28 平方公里。

二、区位条件

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位于岳池县中部，东连广安市广安区，西接岳池县西溪镇、龙孔镇、新场镇，南邻岳池县石垭镇、乔家镇，北毗岳池县顾县镇、苟角镇。片区对外交通路网发达，与中心城区联系紧密。距离广安市区 15 公里、规划广安机场仅 6 公里。沪蓉高速、国道 G244、广岳大道、岳武路（S206）、广高路（S208）、省道 S203、兰渝铁路高南支线等主要交通干道贯穿片区，岳池站、岳池综合客运枢纽站及沪蓉高速岳池出入口为片区对外交通联系带来巨大优势。片区镇村公路、产业路互通互联，交通条件优越，区位优势突出。

三、自然条件

片区属于丘陵地区，整体地势为北高南低，地形以平坝为主，间有浅丘，海拔 315—581 米。片区气候属于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终年植被繁茂，且无季节性河流，适宜粮油、果蔬产业发

展。大小湖库共 10 座，县乡级河流共 20 余条，水网密布。其中大石河、长滩寺河、三溪河为片区主要河流。大龙山、龙华山植被茂盛。土壤多呈中性或微酸性，是典型的紫色土区，以灰棕紫泥田土为主，土质肥沃，适宜种植水稻、油菜、玉米等粮油作物。

四、人口情况

片区户籍总人口 19.60 万人，常住总人口 8.02 万人，城镇人口 0.97 万人。城镇化率仅 12.09%，远低于岳池县 39.79%的水平。

第二节 特征与问题

一、主要特征

紧邻中心城区，区位优势突出，发展前景可观。片区对外交通路网发达，与中心城区联系紧密。已形成“一铁一高五千”的道路交通骨架，为片区对外交通联系带来巨大优势，交通区位优势相对较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广安“一刻钟经济圈”等经济圈覆盖片区，经济区位优势明显。

农业种植条件优越，生产适宜性高，现代农业基础较好。片区地形条件较好，以平坝为主，土质肥沃适宜粮油、果蔬产业发展。片区内种植业生产适宜区占片区总面积的 91.40%。耕地坡度以 2、3 级（2—15°）为主，连片度较高，平均质量等别（国家利用等）8.7 等。耕地资源本底较好，农业种植条件优越。

片区乡村旅游发展态势明显，已具备打造城市后花园的发展基础。片区域郊乡村旅游资源丰富，白庙镇岳池农家生态文化旅游区已被评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其中郑家村为天府旅游

名村、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九龙街道银城花海景区已被评为AAA级乡村旅游景区；花园镇农家乐分布较多，为中心城区提供特色农家餐饮服务；朝阳街道果蔬采摘、农家乐分布较多，为中心城区提供采摘体验及特色农家乐餐饮服务。都市休闲农业及乡村旅游稳步发展，农文旅融合态势初显。

现代农业园区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初具规模，现代农业发展优势突出。片区现有农业企业8个，旅游开发公司2个，农村合作社142个、家庭农场60个、种养大户56户，发展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88个。现有4个现代农业园区，其中九龙藤椒现代农业园区为市级，白庙水稻现代农业园区、朝阳粮油及蔬菜现代农业园区、花园葡萄现代农业园区为县级。涵盖了粮油、果蔬及藤椒等农业产业。

二、主要问题

镇村青壮年人口流失严重，向中心城区集聚趋势明显，老龄化程度高。片区常年外出务工人口11.6万人，占片区户籍人口的59.10%，农村劳动力外流严重，片区农村空心化明显。60岁以上人口占比26.98%，65岁以上人口占比20.23%，已经进入中度老龄化社会。

城乡二元结构壁垒，导致片区城乡要素由农村向城市呈单向流动趋势明显，乡村活力逐渐减弱。片区公共、基础设施、交通设施城乡一体化向乡村延伸发展不足，配套设施和服务由中心城区向周边村庄逐渐减弱，城市建设发展用地指标紧张，集体经营

性建设用地潜能尚未发挥；针对老龄化问题，城市养老设施已不能满足城区养老需求，农村闲置资产未得到有效利用，土地价值未能得到有效释放，城市资本、人才、技术向农村流动渠道尚未完全打通，城乡要素错位现象明显；片区农产品品质不能满足城市人口对农产品的更高要求，都市近郊乡村旅游产品对城市人口吸引不足，乡村活力严重不足。

农业多元融合发展模式尚未形成，“新业态”“新产业”“新农人”欠缺，产业发展链条短。农业种养殖模式单一，一年两季种植模式普遍。除自身内部有机融合模式欠缺外，还缺乏与二产、三产的有效融合。片区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业、农产品市场服务业尚未形成产业链，农业产业发展链条短。现代农业园区发展基础不一，现代化设施、技术及人才均不同程度欠缺。新型经营主体从业人员素质偏低，种养殖技术水平不足，“新业态”“新产业”“新农人”欠缺。“互联网+农业+旅游+工业”等多元融合发展模式尚未形成。一二三产产业融合深度远远不够，提质增效空间大。

工业园区对外联动融合不足，对内聚集效应尚未充分发挥潜能，农产品精深加工、初加工缺位明显。中心城区工业园区主要以生物医药、食品加工、机械制造加工、轻纺服装加工、建材、环境能源 6 大类型为主。园区对外与重庆合川工业园区联动不足，对内尚未充分发挥园区产业聚集潜能，缺乏区域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片区农产品初加工业发展滞后，已不能满足现代园区

发展需求。主要非遗文化食品岳池米粉加工业，与现代农业园区联动不够，产品附加值尚未挖掘，产业联动融合不突出。文化资源利用不足，创新型旅游产品缺失，产业融合度不高。片区内乡村旅游景区和农家乐坐拥都市近郊优势，但特色不突出，同质化明显，对县城及周边旅游人口吸引力不足，对岳池非遗文化、农家乐文化、农耕文化挖掘利用不够，配套尚不完善，旅游产品品质有待进一步提高。区域缺乏农文旅相互融合的“旅游+”创新型旅游产品，产业发展缺乏新动力。

第二章 功能定位

第一节 思路与原则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对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成渝两地双城经济圈”等国家空间战略。深入落实四川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系列部署。落实广安市第六次党代会重大决策部署，坚定实施“同城融圈”“优镇兴乡”“品质主导”“产业支撑”四大战略；落实广安市第六届第七次全体会议提出的“构建‘331’现代工业产业体系”、加快建成川渝合作示范区、打造重庆都市圈北部副中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广安。本片区将在发展定位、生态保护、产业发展、交通建设等方面，支持广安市全域全程全力融入重庆都市圈、加

快建成川渝合作示范区的目标。遵循县乡村公共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乡村振兴、共同富裕、顺向优化、错位布局、全域统筹等相关政策，按照岳池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片区特征和主要矛盾，基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坚持底线约束，进一步提高耕地质量，合理配置农村土地资源要素，强化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合理布局片区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和城镇空间，科学配置各类资源要素，配套完善公服、道路及市政基础设施，健全规划实施与传导体系，提升片区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

二、规划原则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充分考虑片区自然资源禀赋、经济地理格局和历史人文背景等条件，综合片区人口、土地、产业等各类关键因素，准确把握片区发展方向和功能定位，确定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的思路、对策、布局与管控要求，推动各村级片区优势互补、彰显特色，实现差异化发展。

底线思维、绿色发展。根据下达的目标任务，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明确规划措施，切实维护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全面提高土地资源的利用效率，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出地质灾害、洪涝灾害、森林防火等风险隐患管控的具体举措，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以人为本、民主决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顺应群众诉求期盼、把握发展阶段及其特征的基础上，按照尊重规

律、依法依规、严格程序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到规划编制的全过程，切实增强规划工作的战略性、权威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第二节 规划衔接

充分衔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重庆都市圈发展规划》等相关规划涉及岳池县的重要内容，充分落实《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关于“三区三线”等约束性指标、重大项目布局、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开发格局等约束性指标和发展引导。充分衔接《岳池县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2）》《广安市岳池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教育、交通、电力等十四五专项规划和乡镇级片区专项规划的相关内容。

第三节 规划目标

一、功能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要求，衔接各专项规划，立足片区区位优势及产业发展基础，以城乡和谐互补，三产融合发展为核心，以发展都市休闲观光农业园区和生态、文化互融的乡村旅游为理念，将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定位为广安市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区、岳池都市休闲后花园。形象定位为岳池农家“乐”、都市休闲“园”，岳池优质粮油果蔬现代农业发展区。

二、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片区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不断优化，三线管控初见成效；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完善、延伸特色农产品产业链；中心镇村集聚效应明显，公共服务能力增强，片区人居环境治理初具成效。

到 2035 年，片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基本实现，国土空间利用更加集约高效，城乡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农文旅深度融合，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结合片区资源禀赋将片区打造为：乡村气息浓郁，宜居、宜业、宜游的都市休闲后花园。

严格落实《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确定的约束性指标，结合片区实际构建规划指标体系。

第四节 规划策略

一、摸清家底，坚守底线构建城乡融合发展的片区镇村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严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筑牢粮食生态安全基础。摸清片区各乡镇（街道）的现状基本情况。全面落实上位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加强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和城镇空间协同。将耕地保护任务落实到地块，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统筹片区三产融合发展，构建片区城乡融合发展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二、打破城乡二元结构壁垒，引导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公共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统筹片区城乡一体化供水、电气、污水、道路、垃圾、防灾

等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乡公交一体化布局，推动公交线路向城镇及乡村延伸，有序实施班线客运公交化改造。优化片区教育、医疗设施布局，引导上学、就医人口到县城、镇区及中心村。补齐镇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以中心村为中心，扩展乡村公共医疗、教育、文化、体育、商业、公墓、旅游服务等配套服务能力，激活乡村社区活力。实现片区公共及基础配套设施共建共享，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化利用。提升现代农业园区和乡村旅游景区，片区乡村为中心城区及周边提供高品质农产品、乡村休闲旅游产品及近郊养老服务产品等，引导城市资本、人才、技术向片区乡村流动，形成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新格局。打破城乡二元结构壁垒，促进片区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增加农民收入，缩小贫富差距。

三、构建三产多元融合发展模式，延伸产业发展链条，促进乡村振兴及共同富裕

积极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培养“新农人”，打造“互联网+农业”“农业+旅游”“农业+工业”等多元融合发展模式，促进片区农业园区延伸产业发展链条，构建片区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业、农产品市场服务业的全产业链条，形成“景区+园区+城镇+新村”融合发展新局面。利用工业园区打造服务片区及周边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业，以及现代农业园区为依托的农产品初加工业，促使工业反哺农业。大力推广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引进先进技术生产培育模式，实现现代科技与农业产业的融合。以“互联网+模式”借助“电商”平台推广农产品，引导并培育

农民、农业从“生产导向”向“消费导向”转变的“新农人”“新业态”；积极发展生态休闲观光、订单农业、农耕科普研学、民俗文化遗产于一体的新产业新业态，布局“农产品初加工、冷链仓储物流”等延伸服务产业，提高产业附加值。深度挖掘农家乐文化、非遗文化，创新旅游新业态、新产品，提升品质、打造多元融合发展的都市乡村旅游景区，推动三产深度融合发展，促进全面实现片区乡村振兴及共同富裕发展目标。

四、塑造风格简约的川东民居特色乡村风貌，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进一步推动片区“厕所革命”“五改三建”“粪污处理”“环境打造”等专项治理，依照《村庄整治技术标准》，结合片区近郊特点，打造风貌简约、突出川东民居特色的美丽乡村，营造美丽宜居的乡村人居环境。加强片区乡村整体建设风貌引导管控，引导聚居点建设延续地方特色建筑风貌，传承地方民俗文化。优先改造片区基础条件较好的示范村（新村聚居点），营造记得住乡愁的乡村生活空间。加强城市绿道向周边园区延伸，打造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的健康绿道体系，引导城市人口流向农村活动，并向其提供生态、绿色的乡村休闲旅游环境，着力打造一批美丽宜居乡村振兴示范新村。

第三章 底线约束

第一节 三条控制线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生态环境和节约用地制度，严格落实《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和生态保护红线保护目标并落实到图斑。

一、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以自然资源部于2024年3月正式启用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为准，落实耕地保有量13093.06公顷、永久基本农田11044.83公顷，达到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

二、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171.98公顷，主要为响水滩水库水源地、全民水库水源地保护区。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进行管控。

三、城镇开发边界线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48.82公顷。严格依据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要求进行管控。

第二节 村庄建设边界

以片区村庄建设发展现状为基础，将相对集中的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和因村庄建设发展需要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划入村庄建设边界。片区共划定村庄建设边界3406.29公顷。片区预留184.31公顷规划“留白”机动指标，以应对规划发展的不确定性。除满足环保、安全和相应规范条件的少量乡村公共服务和基础设

施、零星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和散居农房可在村庄建设边界外进行建设外，其余村庄建设活动必须在划定的村庄建设边界内开展。

第三节 其他保护线

一、水资源保护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水资源消耗总量及强度双控，严格落实岳池县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2035年片区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指标。落实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线，划定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1758.25公顷。包括全民水库、响水滩水库2个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严格按照《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管控。

二、林地保护范围

片区内林地保有量根据上级下达指标确定。严格按照《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四川省林地保护管理办法》进行管控。

三、地质灾害防控线

划定片区内地质灾害点防护范围，按照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滑坡体和危岩体的影响范围，划定防护范围。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管控。

四、洪涝风险控制线

落实片区内洪涝风险控制线，包括大石河、长滩寺河、三溪河河流及其主要支流的河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相关规定进行管控。

五、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划定文物保护单位“紫线”，明确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要求，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划定保护片区内 1 处省级、1 处市级和 11 处县级文保单位保护范围 9.51 公顷，建设控制面积 26.73 公顷，严格按照《城市紫线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管控。

六、设施安全防护线

能源设施。高压燃气长输管线安全防护区。保护要求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及《输气管道工程设计规范》（GB50251）等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规定。

高压电力廊道安全防护区。按照《四川省电力设施保护和供用电秩序维护条例》要求，加强 35kV 及以上架空高压输电线路防护，严格控制±800kV、500kV、220kV、110kV、35kV 架空输电线路边导线与各类建（构）筑物间距。

交通设施。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落实上位规划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按照《铁路安全管理条例》要求，在铁路线路两侧设立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并严格落实管理措施。

公路建筑控制区。按照《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要求，划定公路建筑控制区的范围，并严格落实管理措施。

设施廊道建设管控要求。控制带内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带内原则不新增城镇建设用地，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允许现状建设项目、农村居民点进行必要的改建。原则上禁止新增，除对区域具有系统性影响的线性交通、能源、水利工

程、重要市政管线配套工程和小型特殊设施和公益性设施外的其他建设项目，符合相关要求的现状市政、能源、交通基础设施可以原址提升改造。

邻避设施卫生防护。污水处理厂、垃圾转运站、固体废弃物回收中心等邻避设施卫生防护距离应满足建设项目环评要求，规划污水设施可参照《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318）预控，规划垃圾转运站、固废设施回收中心可参考《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GB/T50337）预控。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布局住宅、学校、医院等敏感性用途的建设用地。

第四节 规划分区

落实《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的一级分区，根据资源承载力和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结果，结合“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规划将一级规划分区细化至二级分区，本片区共落实五个一级分区，分别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细分为居住生活区一个二级分区，乡村发展区细分为村庄建设区和一般农业区两个二级分区。

一、生态保护区

片区生态保护区面积 172.19 公顷，为片区生态保护红线。

二、生态控制区

片区生态控制区面积 2732.58 公顷，为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的湿地、水域等生态空间。

三、农田保护区

片区农田保护区面积 11938.00 公顷，主要为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四、城镇发展区

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49.64 公顷，主要为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全部为居住生活区。

五、乡村发展区

划定乡村发展区面积 11235.51 公顷，包含一般农业区和村庄建设区两个二级规划分区。其中，划定村庄建设区 4199.14 公顷，此区域主要是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重点发展的村庄用地区域。划定一般农业区 7036.37 公顷，此区域主要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第四章 镇村体系

第一节 镇村体系规划

依据各镇（街道）村（社区）发展基础，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和提高治理效能为目标，形成 1 个中心城区+4 个一般镇（街道）的城镇职能体系。（由上位规划传导，本片区受中心城区辐射作用，未设立中心镇）。构建 4 个一般镇（街道）、15 个中心村（社区）、72 个基层村（社区）的镇村体系。

4个一般镇（街道）为白庙镇、花园镇、九龙街道和朝阳街道，其中白庙镇重点打造乡村生态休闲文化旅游和粮油果蔬种植的农贸型产业融合发展重点镇；花园镇打造粮油果蔬等现代农业和近郊都市休闲度假乡村旅游的都市休闲度假示范镇；九龙街道和朝阳街道打造都市现代休闲农业为主的都市现代农业发展镇。

15个中心村（社区）为郑家村、长深沟村、杨柳村、大龙山村、粽子村、花园村、翠湖村、万寿桥村、义兴社区、大石社区、民生桥社区、北城村、火盆山村、秦家店村、长滩寺村。

72个基层村（社区）为鲁班迹村、瞿家店村、三教寺村、黄莲桥村、玉皇沟村、郭家坝村、白龙桥村、安家观村、安宁寺村、舞凤山村、冬笋沟村、合兴村、桐麻山村、皂角树村、金龙寺村、画龙村、盘龙村、陆墙院村、六角丘社区、大扁山村、龙华山村、白岩沟村、高石梯村、古井沟村、火塘坝村、桃尔山村、田坝寺村、两不来村、油坊店村、平原村、漏山寺村、王家场村、大峰山村、镇龙村、高坑桥村、福寿寨村、五里堆村、龙湖社区、花园坪村、白鹤桥村、马鞍山村、姜山寺村、金弹场村、赵椿桥村、花朝门村、九龙堰社区、莲花寺社区、向阳村、高垭村、高庙村、千佛寺村、双井村、观音岩村、自生社区、五里牌社区、龙藏山村、长坡村、白鹤村、川主庙村、胡家岩村、三合寨村、杜家桥村、柏树山村、齐心村、天王庙村、观音庵村、肖家店村、龙马村、万塔山村、遇仙桥村、长河村、窑罐厂村。

第二节 村庄分类

由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传导，片区划分为城郊融合、集聚提升、撤并拆迁、特色保护四类村庄。其中城郊融合类 49 个、集聚提升类 35 个、特色保护类 1 个及撤并拆迁类 2 个。

城郊融合类。城市近郊区以及县城城关镇所在地的村庄，具备成为城市后花园的优势，也具有向城市转型的条件。包括长河村、长滩寺村、窑厂村、观音庵村、肖家店村、龙马村、天王庙村、姜山寺村、三合寨村、杜家桥村、胡家岩村、长坡村、川主庙村、秦家店村、齐心村、柏树山村、千佛寺村、北城村、高垭村、向阳村、遇仙桥村、黄莲桥村、长深沟村、郑家村、三教寺村、五里牌社区、自生社区、龙湖社区、民生桥社区、金弹场村、赵椿桥村、花朝门村、双井村、观音岩村、龙藏山村、火盆山村、白鹤桥村、高石梯村、古井沟村、火塘坝村、两不来村、田坝寺村、油坊店村、白岩沟村、王家场村、翠湖村、花园村、万寿桥村、镇龙村。

集聚提升类。产业基础较好，村庄规模较大、设施相对完善、生态环境较好、位于交通干线或旅游线路沿线等交通相对便利、具有比较优势的村庄。包括杨柳村、大龙山村、粽子村、义兴社区、大石社区、鲁班迹村、瞿家店村、玉皇沟村、郭家坝村、白龙桥村、安家观村、安宁寺村、舞凤山村、冬笋沟村、合兴村、桐麻山村、皂角树村、金龙寺村、画龙村、盘龙村、陆墙院村、六角丘社区、大扁山村、龙华山村、桃尔山村、平原村、漏山寺村、福寿寨村、五里堆村、花园坪村、九龙堰社区、莲花寺社区、

高庙村、白鹤村、万塔山村。

特色保护类。具有历史文化、生态景观、旅游景点等特色资源的村庄。包括马鞍山村。

撤并拆迁类。撤并拆迁类村庄主要分布于城市饮用水源—水土保持、四川广安白云湖湿地公园生态红线范围内，拟搬迁撤并的村庄包括高坑桥村、大峰山村。

第五章 产业发展（乡村振兴）

第一节 定位与思路

一、发展定位

落实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要求，遵循上位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保障优质粮油及果蔬种植基础产业，做强岳池农家文化及五大现代农业园区。延伸农产品加工与冷链物流服务，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提档升级。加强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农人”，完善农村电商、打造多元融合发展模式的创新型新产业新业态，实现以工促农，以农带旅，以旅促农兴农，一二三产业相互融合发展的新格局，促进片区乡村振兴取得实质性发展。

二、发展思路

一产：

多元融合发展，园区化引领带动，助推片区乡村振兴。围绕岳池县“2+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贯彻落实耕地保护底线思维，重点发展优质粮油果蔬种植现代化农业园区和现代化都市休闲

农业园区，积极发挥片区现代化农业引领示范作用，积极培育适合中国式现代化农业发展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农人”；努力打通农业全产业链条，打造“互联网+农业+旅游+工业”等多元融合发展模式的现代农业园区，实现一二三产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二产：

外联内聚，园区化聚集提升，以工促农兴农。充分发挥中心城区工业园区的优势和作用。对外加强与重庆合川工业园区的联动，主动加强与重庆合川工业园区的合作，发挥区域联动效益；对内引导工业反哺农业，补充完善农产品初加工及精深加工业配套，以工促农兴农，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另外满足准入条件的工业逐步有序向园区聚集，发挥园区产业聚集效应。

三产：

推动“旅游+”融合发展，提升品质，打造旅游新产业新业态。深度挖掘岳池农家乐文化、非遗曲艺文化、农耕文化等文化资源。结合现代农业园区和乡村旅游景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转变发展方式，推动“旅游+农业”“旅游+文化”“旅游+生态”“旅游+康养”“旅游+5G”产业融合发展，带动旅游产品及业态升级，以旅游开发助推乡村振兴。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文化旅游新亮点、巴蜀文化走廊新名片、岳池县城近郊农文旅高度融合的宜居、宜业、宜游的天府度假乡村和都市后花园。

第二节 产业空间格局

结合片区三产融合发展思路，根据片区产业及资源分布现状，打造“一心支撑、一环串联、两轴带动、四区覆盖，多园示范引领”的产业融合发展格局。一心：产业发展支撑中心；一环：产业融合发展串联大环线；两轴：两条产业带动发展轴；四区：白庙粮经复合种植区、城郊都市现代休闲农业发展区、岳池农家文化体验区、翠湖—羊山养心谷旅游度假区；多园：岳池县朝阳蔬菜现代农业园区、岳池县大石水稻现代农业园区、岳池县白庙粮油现代农业园区、岳池县九龙藤椒现代农业园区、岳池县花园果蔬现代农业园区。

第六章 配套设施

第一节 公共服务设施

一、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

参照《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四川省村级规划编制指南》，充分衔接相关专项规划，以城带乡，推进公共服务设施由县城向乡村延伸覆盖，按照“中心城区—乡镇—中心村—基层村（社区）”四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结构，“行政管理、文化体育、教育医疗和商业服务”四类公共设施，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体系。

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村委会（党群活动服务中心）。改建朝阳街道密罐厂村、九龙街道莲花寺社区和花朝门村党群服务活动中心3处。原址扩建

白庙镇画龙村党群服务活动中心 1 处。新建白庙镇白玉社区居民委员会 1 处。保留提升片区其余所有党群服务活动中心。

便民服务设施。充分衔接《岳池县乡镇级片区便民服务设施专项规划》，规划形成“1+3+15+72”四级便民设施体系。改扩建朝阳街道、花园镇便民服务中心各 1 处。新建白庙镇便民服务中心 1 处位于镇政府。改造提升九龙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1 处及村（社区）便民服务站。

文化设施。充分衔接《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文化公共设施专项规划》。中心城区周边村（社区）共享中心城区文化活动设施。建立乡镇（街道）、村（社区）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中心城区文化公共设施保留 12 处，新建 20 处，服务城区及周边村（社区），实现公共配套城乡一体化，缩小城乡差距。改扩建 2 处：朝阳街道室外文化活动广场及多功能活动室；白庙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保留 2 处：九龙街道、花园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各 1 处。

教育设施。充分衔接《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基础教育学校布局和建设专项规划》，保留学校 68 所，其中幼儿园 52 所、完全小学 6 所、一贯制学校 8 所、初级中学 1 所、中职学校 1 所；撤销学校 18 所，其中九龙街道撤销 7 所幼儿园、1 所小学；花园镇幼儿园 5 所；朝阳街道 1 所小学；白庙镇 3 所幼儿园、1 所小学。调整学校 9 所，其中九龙街道办、朝阳街道办的石垭小学、杜家小学、高垭小学、北城小学、大石小学由九年一贯制学校调

整为小学；花园镇的响水小学由九年一贯制学校调整为小学教学点，白庙镇的杨柳小学、粽子小学由九年一贯制学校调整为小学，齐心学校由小学调整为小学教学点。改扩建学校 6 所，其中九龙街道 4 所，白庙镇和朝阳镇各 1 所。新建学校 9 所，其中九龙和朝阳街道各 4 所，花园镇 1 所。

体育设施。提倡共建共享，并考虑老龄化趋势，适当增设老龄人群健身器材，引导全民健身运动。保留花园镇、九龙街道、朝阳街道全民健身活动广场、白庙镇瞿家店村网球场。改建白庙镇镇区南部现有文化活动现场，配套健身器材，增设球类运动空间。新建 1 处新村聚居点配套 1 处全民运动健身广场。其余各村结合实际情况在党群服务中心合建健身广场，增设适宜老龄人群的健身器材。

医疗卫生设施。充分衔接《岳池县医疗卫生机构布局专项规划》，保留县级公立医院 5 所，县级民营医院 9 所，乡镇级医疗卫生机构 4 所，社区卫生服务站 21 所，乡镇级民营医院 1 所，各村（社区）设卫生室。新建岳池县人民医院（城东院区）1 所，岳池县中医医院（新院区）1 所，白塔社区和大石社区卫生服务站各 1 所。

养老服务设施。充分衔接《岳池县乡镇级片区养老和殡葬设施专项规划》。保留现状 14 个机构养老服务设施，3 个乡镇级养老综合体，20 个日间照料中心。新建 1 个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白庙镇郑家村），4 个养老机构，九龙敬老院（九龙街道龙

藏山村），岳池县养老服务中心（九龙街道官大田村），岳池县失能老年人养护院（九龙街道民生桥社区），岳池县洗马河（慕家湾）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九龙街道洗马河）。花园镇和白庙镇各建1个养老服务综合体，87个村级养老服务驿站。各村结合党群服务活动中心增设老年人文化活动中心。

商业服务。加速推进“互联网+商业”的电商模式由城市向农村延伸，补足片区乡村电商服务短板。新建智慧型农村农贸市场1处，农村电商及物流配送服务站16处。各基层村，合理配置便利商店。

殡葬设施。衔接《岳池县乡镇级片区养老和殡葬设施专项规划》，将千佛寺骨灰存放设施和观音岩骨灰存放设施改造为骨灰堂；新建4处农村公益性墓地，保留九龙街道向阳村、北城村、赵椿桥村、民生桥社区、白庙镇三教寺村、花园镇油坊店村共6处现状墓地。

旅游服务设施。衔接《广安市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旅游专项规划》，建设完善的游客咨询、旅游停车、旅游厕所、住宿购物、节庆场所等旅游配套设施，与片区旅游发展相适应。

第二节 交通设施

一、对外交通

充分衔接《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与《岳池县“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中对外大通道交通规划，保留兰渝铁路、岳池站、岳池县铁路货运站，落实南广

铁路；保留沪蓉高速，落实广安经武胜至潼南高速公路（SX广安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重庆合川至四川岳池高速公路建设项目；落实省道 S511 岳池县城至广安区枣山段、省道 S513 岳池县城至裕民（川渝界）段、省道 S203 环城公路、岳池到广安（协兴）快速通道改扩建项目、落实国道 G244 改建项目，规划形成“两铁、三高、五快、五千”的对外交通格局。

二、干线公路

保留省道 S203、S206、S208 中心城区、乡镇内路段。落实省道 S208 城区、乡镇外路段改扩建项目；省道 S203 凉水井至万寿段，北至广安区悦来镇，省道 S203 岳池县九龙至新场（武胜界）段，西南至新场镇段改扩建项目；省道 S208 岳池县镇裕镇（石鼓村）至伏龙镇（左家坪村）段改扩建项目；落实新、改建省道 S513 岳池县九龙至黄龙（南充界）段；新、改建省道 S206 岳池县尹家坝（南充界）至董家（武胜界）段，南至武胜县，西至南充高坪区建设项目。

三、农村道路

按照县道路基宽度不低于 7.5 米、乡道路基宽度不低于 5.5 米、村道路基宽度不小于 4.5 米的标准，特殊困难路段可适当降低路基宽度。改扩建农家文化旅游园区一翠湖景区一羊山湖景区旅游环线道路；花园镇猫儿盖至原镇龙乡新街段公路；岳池县乡镇现代农业产业公路。新建大力湖环湖公路。落实乡村发展需求，片区村道、通组路新建、改扩建、路面硬化共计 424.3 公里。根

据产业发展需要，对产业路进行新建、硬化或改扩建。

四、客货运服务设施

推进城乡出行一体化，县城与周边乡镇、乡镇与乡镇之间具备条件的客运班线完成公交化；深入实施乡村客运“金通工程”，促进交通运输与乡村物流、电商快递、汽车维修、公路养护、乡村旅游等功能融合发展，客运站服务功能得到有效拓展。完善县、乡（镇）、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节点体系，积极推广统一配送、共同配送、甩挂运输等新型物流配送模式，支持农村物流节点建设，加强冷藏保温仓储设施建设。

新建白庙镇、九龙街道（位于中心城区范围内）2个运输服务站，片区各中心村、基层村规划建设客运招呼站。

新建白庙镇公交中心场站（与运输服务站共建），开通县城经白庙至酉溪镇和坪滩镇、县城至广安机场公交线路；县城至顾县、苟角镇特色乡村旅游公交线路。

五、加油站及公路养护站

保留原有加油（气）站，花园、白塔、文旅大道养护站，新建北城加油站和氢能源站（S511旁）。改建白庙、人民桥、杨柳养护站，满足片区公路信息化、应急救援、养护管理等需求。

六、智慧绿色交通设施

规划建设城市绿道，并向县城周边乡镇、园区、景区延伸，打造城乡一体化发展的绿道体系，引导城市人口向农村活动。

第三节 水利设施

加快实施亭子口灌区的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和现代化改造工程，实施西溪河、长滩寺河连通工程，新建岳池县回龙寺水库工程配套灌溉渠。完成苏麻沟水库、深沟寺水库、群力水库除险加固，消除水库病害，以确保水库安全正常运行，实施红坡盖水库、苏麻沟水库、分水垭水库、深沟寺水库、大力水库、罗家沟水库、母猪洞水库、廖家沟水库、群力水库等 9 座水库维修养护工程，增设引提灌渠道，保障生产用水需求。开展片区内山坪塘的整治，保障农业蓄水；推进农业节水改造，发展末级渠系衬砌、管道输水、喷灌、滴灌等田间节水灌溉工程，提高农田灌溉水系数。

第四节 市政设施

一、城乡供水工程

岳池县各供水工程互联互通，构建全域城乡供水一体格局。规划保留土桥寺水厂，扩建嘉陵江水源水厂，建设广岳输水管道、嘉陵江水源水厂—云峰寺高位水池输水管道。片区由岳池县中心城区集中供水系统向各村镇延伸供水，片区内其他现状供水厂站作为配水枢纽。

二、环保环卫工程

城镇污水处理。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规划保留现状 4 处污水处理站，扩建白庙镇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应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污泥送至广安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

农村污水处理。持续开展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的

建设，在城镇附近有条件的农村污水可纳入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系统进行处理；以村、集中聚居点为单位新增小型生活污水处理站（一体化模式），处理标准按《四川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执行；偏远散户采用化粪池+土地净化田等方式处理，处置达标后污水可用于灌溉农田施肥。

城乡垃圾处置。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建立“村/社区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落实位于九龙街道民生桥社区的城西垃圾转运站，扩容白庙镇垃圾转运站。除白庙镇外，其他地区垃圾就近运至城区垃圾转运站，进而转运至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加强片区易腐、餐厨垃圾的处理，医疗废物、危险废物由具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三、能源及通信工程

电力工程。落实岳池东 220kV 变电站，新建刘家湾 110kV 变电站，扩建白庙 35kV 变电站。完善片区 110kV、35kV 电网，提高配电网智能化水平。增强乡村供电保障能力，农村电网以改造升级为手段，形成 10kV 手拉手环网供电。

燃气工程。片区气源主要来自中石油北内环干线太平阀室，周边气井、液化石油气等作为补充。落实广安广潼石化天然气集输项目；保留燃气配气设施，依托城区输配气系统，向各镇村延伸供气管道。加强各村组配气末端网络建设，提升片区供气能力。难以实施管线供气的居民点，采取清洁液化石油气进行配给。

通信工程。结合片区农村居民点布局，沿主要道路规划敷设

通信线网，实现网络入户。保留各镇区现状电信局所，原则按每200—350米建设一个5G基站，农村以各建制村为单位增设5G基站。至2035年，片区光纤入户率达100%，所有行政村通信网络信号全覆盖。

保留镇乡现状邮政局所，确保村村通邮。推动“互联网+社区”向农村延伸，白庙镇结合现状邮政支局成立电子商务服务站，各行政村邮政代办点与电子商务服务点合建。

第五节 应急防灾

一、自然灾害防御

地灾防治。片区内地质灾害主要为崩塌和滑坡，均在城镇开发边界外。严格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要求落实防治措施。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的单独选址项目要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配套实施相关防护工程。农村居民点等用地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避让地质灾害高危险区。

洪水防御。片区内河流镇区段按20年一遇，村庄按10年一遇防洪标准进行设防。全面推进和完成堤防工程建设；通过新建堤防、清淤疏浚等工程措施开展片区内河道治理；通过综合治理、清淤疏浚等扩大河道行洪断面，提高河道泄洪能力，进一步完善防洪减灾体系。

地震防御。片区按照VI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防，严格执行《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实施建设管理。特殊设防类与重点设防类建筑

与市政工程应提高一级标准进行设防。

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对接《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2021—2035年）》，建立消防体系、社会应急救援、应急物资储备库以及应急避难场所等应急体系。

消防体系建设。以片区划分网格保护单元，在岳池县城布局片区综合应急救援中队，九龙街道、朝阳街道、白庙镇及花园镇建设镇（街道）应急队；依托应急分队，建设微型消防站181个。

应急救援建设。健全应急组织领导，完善应急指挥机制。基本建成与片区乡镇新时期应急管理形势和公共安全要求相匹配的应急管理机构新模式，构建县应急局—片区应急指挥分中心—镇（街道）应急指挥副中心—行政村（社区）应急服务站（点）的四级应急管理框架。规划白庙镇应急指挥副中心1个，由白庙镇党委政府统筹调度。朝阳街道、九龙街道及花园镇各规划镇（街道）应急指挥副中心1个，位于中心城区。

应急物资仓库建设。改建4个镇级应急物资仓库，完善87个村（社区）级应急物资储备点，配足必需的应急物资。

应急救援规划。利用学校操场、广场、村委会等开敞空间新建、改扩建1个III级标准场地型应急避难场所，位于白庙镇。九龙街道的6个、朝阳街道的4个和花园镇的1个应急避难场所均位于中心城区，本规划不作统计。规划期末人均有效避难场所面积达到2m²以上。以干线公路网，建设安全、可靠、高效主次结

合的应急疏散救援通道系统。

三、防疫规划

规划以详细单元为单位合理布局乡镇中心医院—村卫生室的两级疾病预防控制和应急医疗救助等公共卫生应急体系，保障医院和卫生室千人床位达标。片区形成4个乡镇级应急防疫防控救治点，87个村卫生室作为村级防疫防控应急医疗救治点，乡镇防疫防控救治点负责协调各乡镇防疫防控工作，及时上报。明确“重大疫情，村反应，乡镇上报，县紧急处理”的防控应急机制。

第七章 整治修复

第一节 土地整治

一、农用地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在白庙镇安家观村、安宁寺村、白龙桥村、合兴村、陆墙院村、瞿家店村、杨柳村；九龙街道观音桥村、赵椿桥村；朝阳街道长坡村等建制村新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现状高标准农田。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为确保耕地保护目标不减少，结合耕地后备资源评价成果分析，选择宜耕农用地进行土地开发整理，划定开发整理范围，对区域内其他草地和裸土地进行开发，同时通过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优化农田布局，减少田坎，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增加农

业综合产能，保障粮食安全。

二、建设用地整治

盘活闲置公服用地。以闲置低效公服设施用地为重点盘活对象，开展以提升城乡品质为主的存量提质改造，盘活闲置村委会、小学等低效建设用地。

农村宅基地整治。充分挖掘农村零星分散、破旧闲置宅基地，积极调动村民复垦意愿。规划片区各乡镇（街道）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第二节 生态修复

水环境综合整治。应加强水域保洁维护，建立管养长效机制；制定水质应急管理措施，保障核心区水域水质。整治后片区水质达到Ⅲ级以上。规划期内，计划对生态环境较差的河道进行生态治理，并配套相关基础设施。实施河道防洪治理工程，建设生态河道。

提高农业用地水土保持能力。提高农田生态功能，对片区生态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规划期内，可采用生物防控措施，推行绿色、有机生产，改善农田生态系统；同时通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完善农田基础设施配套，提高农田水土保持能力。

采矿用地生态修复。提升采矿用地生产工艺、表面生态修复，以绿色矿山标准进行改造。部分废弃采矿用地进行复耕、复林改造，以土壤修复、恢复土壤基本肥力为主。

水土流失治理。片区水土流防护区域应严格保护现有林地，

积极保护上游具有水源涵养功能的自然植被；加大封育保护力度，探索生态脆弱区人工修复、生态移民的有效方法；加强对饮用水源及中、小型水库集水区水源涵养林建设，保护和改善水库、河流水质，维护水环境质量和饮水安全，实现清水长流、土不下山；拓宽农民增收渠道，解决农民长远生计，巩固封育成果；加强对水源涵养区农业开发的预防监督，积极推进水土保持技术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片水土流失治理区域应确定封禁区域，划定封禁区域周边界线，在封禁区的明显地段插立封禁标志碑、牌；采取保土耕作措施，在 10° 以下的坡耕地上，因地制宜采取等高带状耕作、套种、轮作、增加复种指数、少耕免耕、增加作物覆盖时间等措施；开展人工林草措施，通过布设水土保持林、经济果木林等措施做到乔、灌、草相结合，人工营造与原有疏幼林补植相结合，治理与开发相结合；修建小型水利水保工程，通过兴建截水沟、排水沟、引水渠、灌溉渠等坡面沟渠工程，塘堰、蓄水池、沉沙凼等蓄水工程以及田间作业便道。

第八章 品质提升

建筑风貌指引。片区建筑风貌以川东民居特色为主，以黑、白、灰，为主色调。以青砖或土、石砌墙，以灰瓦或小青瓦盖顶，达到空间丰富多变，层次错落有致，造型通透轻盈、色彩清明素雅，与大自然融为一体。

农村居民点布局。顺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趋势，充分尊重

农民意愿，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为原则，结合自然地形规划布局乡村居民点。乡村居民点选址及农村住房建设应合理避让地震活动断裂带、地质灾害危险区、山洪灾害危险区和行洪泄洪通道，与公路铁路等交通廊道、高压线高压输气管线等能源设施廊道、污水处理厂等具有邻避效应的设施保持合理距离；严禁在滑坡危险地带和地震可能引起火灾、水灾、泥石流、塌方等次生灾害的地区选址。应充分利用原有宅基地、空闲地和其他未利用地，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根据《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川府规〔2023〕4号）要求，居民点人均宅基地标准为70平方米。

生活垃圾治理。对农村垃圾箱改造升级，引导村民分类投放垃圾。对乡村已损坏的垃圾箱、垃圾池进行维修升级，按500米到1000米辐射范围沿道路一侧安装，引导村民将生活垃圾按易腐垃圾、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四类进行投放。

推进生活垃圾就地分类清运和资源化利用。政府组织专业清运垃圾队伍定时定点对村内的垃圾箱和垃圾池进行清运并对其周边消毒处理，及时将垃圾转运回垃圾中转站进一步处理；因地制宜，鼓励推进农村可再生资源回收，开展农村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建设，探索农村垃圾循环利用和源头减量措施。落实“四清三改四促”整治行动，对宅前屋后实行净化行动。宅前屋后净化行动，落实“清垃圾、清淤泥、清路障、清院落”行动；垃圾回收设施点位净化行动，落实“改清运、改配置、改管

理”行动；垃圾分类项目建设净化行动，落实“促建设、促宣传、促示范、促回收”行动。

厕所革命。加快补齐农村户厕建设短板。持续推进片区农村厕所革命，“五改三建”工作，引导群众合理选用“粪厕”“沼改厕”“联户建化粪池”等改厕模式。加强农村公厕建成后的管护及运营，做到“专人管理、定期打扫”。2035年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达98%。

面源污染治理。积极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治理行动。督促畜禽规模养殖场落实设施装配、设施运行、视频监控、异地消纳轨迹监控、粪污处理台账、外围环境监测、网格化监管“七个全覆盖”，完成片区内养殖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全片区推进，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布局农药使用量调查点和农药面源污染监测点等建立农作物绿色防控示范区及专业化统防统治示范区，采取测土配方施肥措施，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5%以上。按照“谁使用、谁回收”的原则，结合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建成废旧农膜回收站、回收点，在片区4个乡镇（街道）构建起“4+N”的废旧农膜回收体系。开展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五大行动”，指导片区渔业养殖单位制定质量控制措施，规范“三项记录”，配备尾水处理设施，有效杜绝养殖尾水未经处理直排入河的现象。

第九章 规划传导

第一节 详细单元划分及指标分解

按照全域覆盖、边界闭合、便于管理的原则，结合上位规划将片区划分为 1 个城镇详细规划单元和 15 个村级片详细规划单元。明确单元范围边界、功能定位、将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村庄建设边界等传导到详规单元。

第二节 镇区规划传导

加强落实对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细化和实施推动。在镇区内落实各类建设用地的用地性质，确定地块容积率、绿地率、建筑密度、建筑高度等控制指标，指导控制性详细规划。

第三节 专项规划传导

将片区规划中涉及农业现代化、便民服务、养老和殡葬、综合交通、应急体系、基础教育、市政设施、乡村医疗卫生、公共文化、消防、旅游等专项规划的内容分别传导至对应专项规划，并指导各专项规划编制内容的深化细化。另外，在充分协调的基础上，将专项规划的近期实施主要项目纳入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内容中，以保障用地需求。

第四节 管控指引

无法定详细规划覆盖的乡村地区建设用地（10 亩以下），经批准同意实施的乡村发展产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项目在不突破“三区三线”管控、上位规划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可参照广安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乡村地区规划管理通则或者单独论证方式确定地块规划指标，乡镇按程序报县国土空

间规划委员会审议、县政府审批、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备案。大中型（51人及以上）农村村民聚集点统规统建、乡村产业建设、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情形，原则上需编制村庄规划，村庄规划经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通过后视为符合规划；小型农村村民聚集点（51人以下）建设在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及其他限制情况下、且位于村庄建设边界范围内可视为符合规划；农村散户建设在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及其他限制情况下可视为符合规划；农村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等公益性项目在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及其他限制情况下可视为符合规划；设施农用地在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及其他限制情况下，且不影响规划实施的前提下可视为符合规划。2020年以前的乡镇现状房屋以现状为准，由乡镇人民政府认定规划符合性，涉及严重违法立案查处除外；2020年及以后乡镇房屋以法定规划为准。乡镇建设活动地下空间不作强制要求。点状用地主要对容积率和建筑高度进行管控，建筑密度和绿地率可不作强制要求，具体以乡镇及相应行业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第十章 白庙镇镇区规划

一、定位规模

白庙镇定位为：旅游型产业融合发展重点镇。落实《岳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

白庙镇镇区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48.82 公顷。

二、用地布局

规划居住用地 25.69 公顷，占比 52.62%；鼓励沿街居住用地与商业服务业用地复合使用，节约集约用地。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91 公顷，占比 10.05%；新建法院、综合文化站、养老服务综合体、幼儿园，改建农产品交易中心，结合广场、公园绿地布置体育健身设施。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共 0.75 公顷，占比 1.54%；现状农贸市场迁建至镇区东部。规划期末取消镇区内采矿用地，规划三类工业用地面积 6.99 公顷，占比 14.32%。规划仓储用地 0.90 公顷，占比 1.84%。规划交通运输用地 8.45 公顷，占比 17.31%。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0.52 公顷，占比 1.07%。规划留白用地 0.81 公顷，占比 1.66%。

三、交通设施

对外交通。镇区南侧改建省道 S208 白庙镇绕场公路，于镇区西侧新增南北向绕场公路。

对内交通。优化镇区道路网络镇区道路等级分为主干道、次干道、支路三级。内部道路形成“T”字形主干骨架路网结构。结合镇区绿地和人行道规划镇区生活步行系统。

交通设施配套。保留镇区东侧加油站；规划于镇区西部新建运输服务站和公交中心场站，开通县城经白庙至酉溪镇和坪滩镇公共交通线路；镇区规划 2 处社会停车场。

四、市政设施

给水工程。水源由岳池县中心城区供水管网延伸供给。镇区内部采用生活—生产—消防共网系统。给水管径不应小于DN150。完善镇区环状供水管网并向周边农村聚居点延伸，实现镇村供水一体化。

排水工程。扩建白庙镇污水处理站，完善镇区污水管网并向周边农村居民点延伸。镇区敷设独立雨水管道就近排放雨水至镇区周边自然水体。

电力工程。扩建白庙 35kV 变电站；从白庙 35kV 变电站出 10kV 电力线至镇区，完善镇区 10kV 配电主网架，现状架空电力线路逐步下地。镇区内 10kV 中压配电网采用环式开环运行，以保证用电安全性。结合镇区社会停车场设置 1 处新能源汽车充电装置。

通信工程。保留现状电信支局、邮政支局，现状架空通信线路逐步下地。加快 5G 基站建设，实现全网交换机数字化。

燃气工程。由岳池县中心城区输配气系统供给。镇区内燃气管网采用中压一级管网系统，中压管网设计压力采用中压 A 级。管网以环网为主，环支结合，并延伸中压环网至农村聚居点供气。

环卫工程。扩容白庙镇垃圾转运站。加强镇区垃圾收集站点建设，提升镇区垃圾收集、转运能力。按相关要求及实际需求布置生活垃圾收集点及公厕。

五、综合防灾

提高镇区灾害防御标准。镇区按照 VI 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

防。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按照《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的规定提高设防标准。消防供水由给水管网统一考虑；镇区的通讯建设应至少设置一条 119 专线。

新建白庙镇专职消防救援站。设置镇区消防指挥中心，成立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负责白庙镇及周边农村聚居点的消防安全。镇区消防供水由市政管网供给，室外消火栓沿道路边布置，间距不得超过 120 米，并在道路交叉口和主要建筑物周边保证有一处消火栓。改建镇级应急物资仓库 1 处，应急避难场所按照合理半径全覆盖进行布局，共设置 3 处固定避难疏散场所和 3 处紧急避难场所。避难场所人均有效面积不低于 $2\text{m}^2/\text{人}$ 。以东西向主干道为应急救援主通道，镇区内部市政道路为次要通道，并设立引导标识，建设安全、可靠、高效的疏散救援通道系统。

六、风貌管控

结合川东民居穿斗建筑结构形式，采用白墙、灰瓦、褐色木条等建筑元素，构成的川东民居特色建筑风貌，充分体现地方特色，打造具有地方文化内涵的街面建筑景观。错落有致的高低建筑勾画出镇区漂亮的天际线。注重人行道局部景观点缀，明确划分非机动车专用道。新建建筑退让道路红线距离按照《广安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0 年）》的要求执行。

七、四线管控

白庙镇镇区四线管控仅涉及黄线，对镇区黄线管控要求如

下：

黄线：划定消防站、运输服务站和公交站、社会停车场为城镇黄线范围。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管控。

第十一章 实施保障

第一节 重点建设项目

构建重点建设项目库，重点建设项目共计 118 个，其中产业类 44 个，公路建设项目 31 个、铁路建设项目 1 个，水利建设项目 5 个，市政建设项目 20 个，防灾减灾项目 5 个，整治修复 8 个，公共服务 4 个。

第二节 实施保障

一、组织保障

（一）按片区建立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规划的实施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制定年度工作安排，监督检查各年度工作推进执行情况。

（二）完善规划决策体制和制度。建立重大问题政策研究机制和专家论证制度，以及重大建设项目公示与听证制度，提高决策的科学性。

（三）探索乡村规划建设基层管理人员能力提升机制。开展业务培训和外派到自然资源部门就职锻炼等方式，重点围绕村庄规划政策、编制技术、实施管理及先进经验等方面，不断提升基层管理人员的规划管理业务水平。

（四）探索构建专业化、协作化、常态化的专家服务团队。为地方政府量身定制由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区域经济、交通市政等多专业技术人员构成的专家服务团队，提供专业化的政策咨询、技术审查、培训指导等常态化服务，弥补地方规划类专业人才紧缺、乡村规划师数量少、专业面窄、经验欠缺、流动性大等方面的不足。

二、政策建议

探索建立区域统筹的耕地保护平衡机制，推动实现以片区为单元的耕地保护责任共担、利益共享机制，探索建立耕地恢复差异化激励和约束机制，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以补定占”。

完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健全农业防灾减灾救灾长效机制；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条件建设，强化公益性服务功能；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和标准体系建设，聚焦农业生产关键薄弱环节和小农户，拓展服务领域和模式。

探索制定以片区为单元的土地管理和规划实施机制，完善土地整理配套政策，如制定退宅还耕的实施细则，杜绝建新不拆旧等。探索集中居住激励政策，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完善、经济补贴等方式鼓励村民搬迁到集中居民点聚居；在土地、财政等方面出台对城镇集中居住、农村集中归并、自愿退出宅基地配套支持政策。深化农村宅基地改革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制度。在耕地总量不减少、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基本稳定的前提下，

鼓励综合运用增减挂钩和占补平衡政策，稳妥有序开展以乡镇为基本单元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整合盘活农村零散闲置土地，保障乡村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用地。鼓励有条件的村组织实施农村土地整治项目，支持村集体盘活集体存量土地资源，优先支持相对薄弱村开展土地开发、建设用地复垦、“旱改水”、农村宅基地整治等土地整治项目。

三、监督评估

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建立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及乡村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以多种方式、多种渠道广泛采纳普通群众、地方乡贤、乡村致富带头人和企业管理者等各方意见，切实提高片区乡村国土空间规划成果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加快形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作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的依据和支撑。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不得擅自更改底图、数据，确保数据规范、上下贯通、图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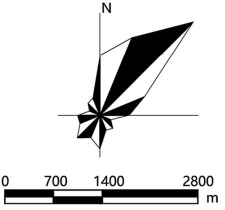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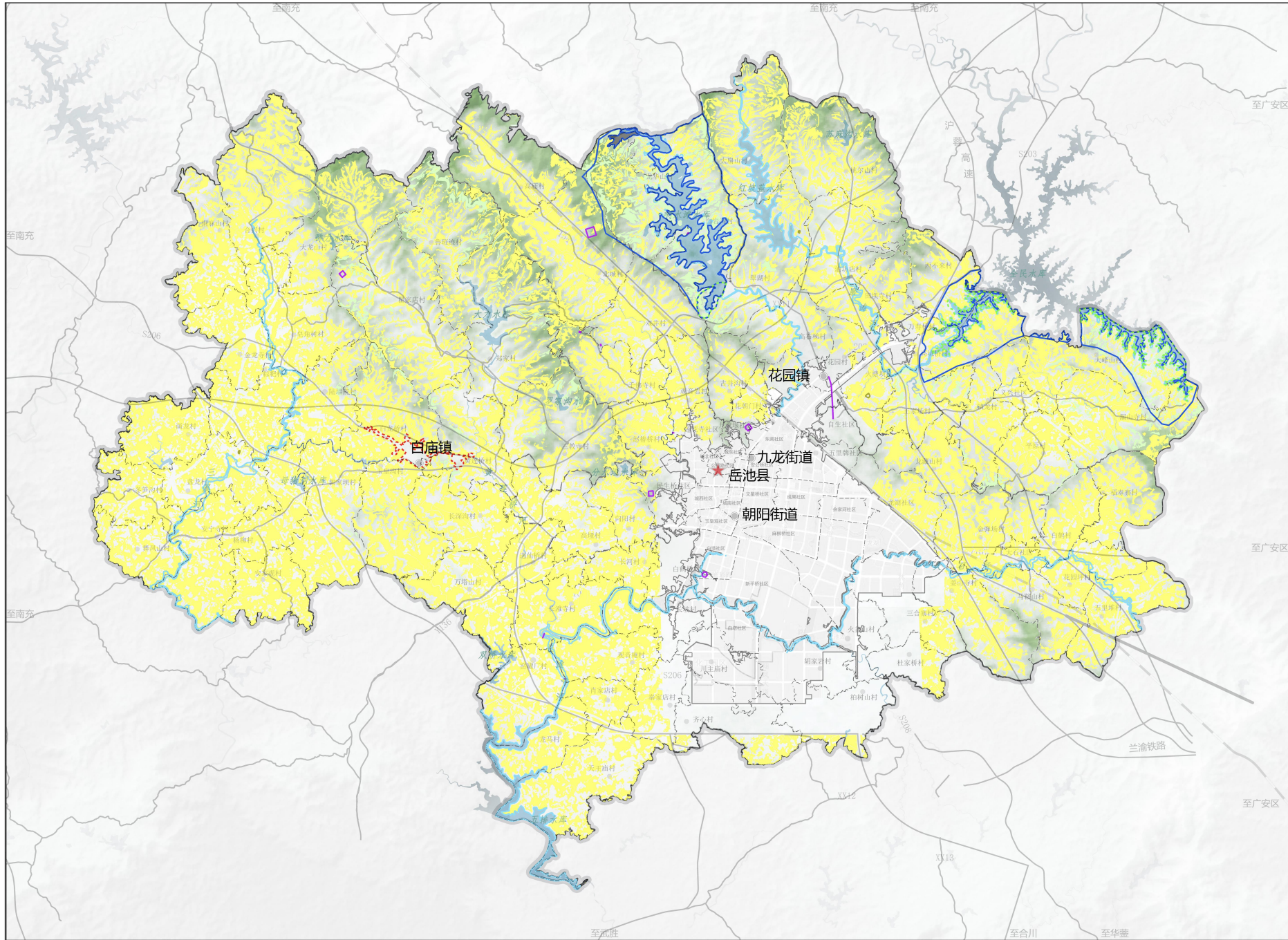
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查内容，建立规划实施考核制度，实行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实施主体责任、绩效挂钩的考核机制。

图纸目录

1. 片区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2. 片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3. 村庄建设边界图
4. 片区详规单元划分图

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片区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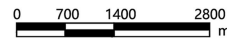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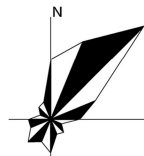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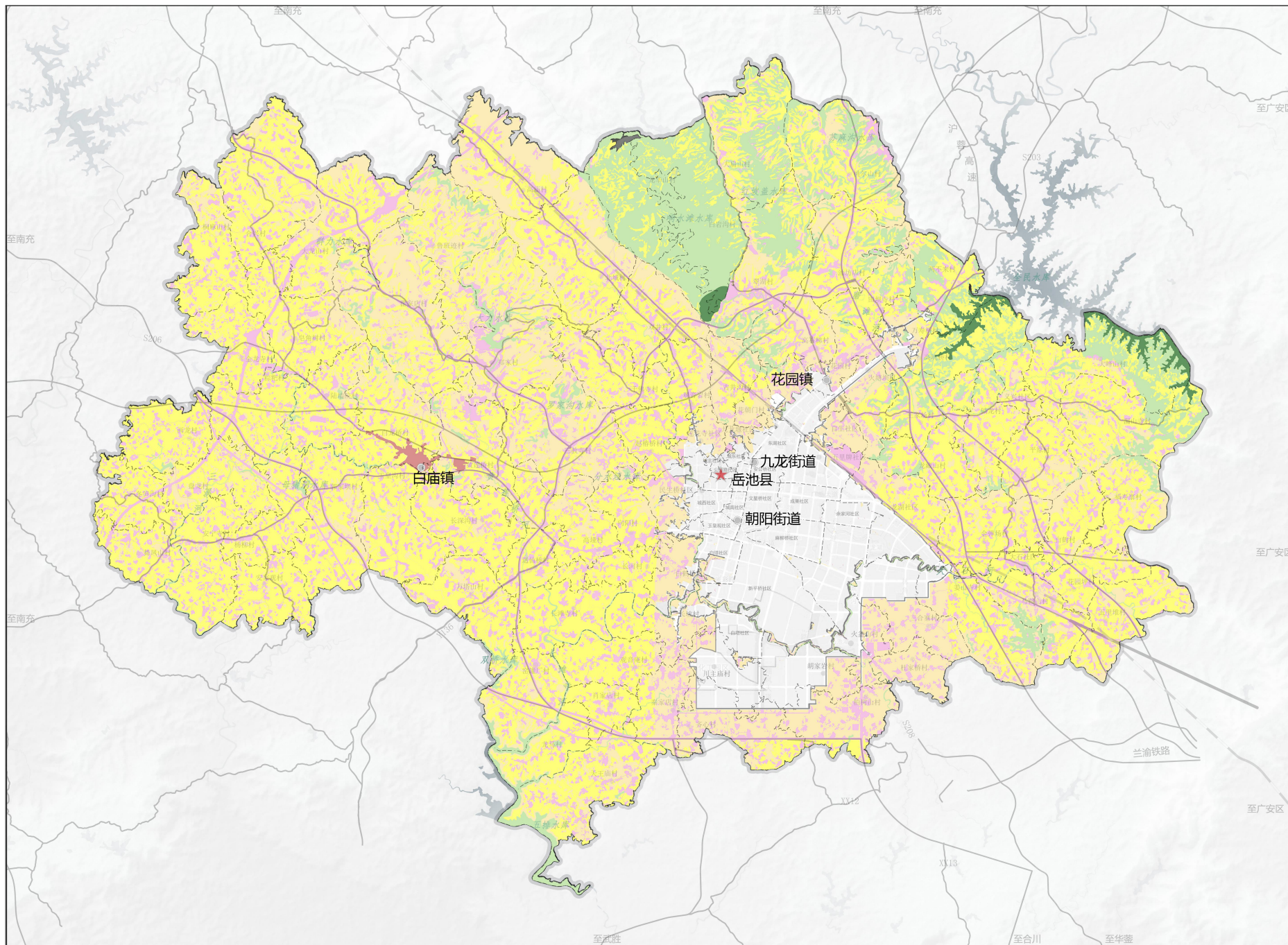


图例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 永久基本农田
- 林地管控线
- 历史文化保护线
- 洪涝风险控制线
- 水资源管控线
- 地质灾害防控线

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片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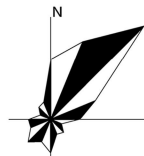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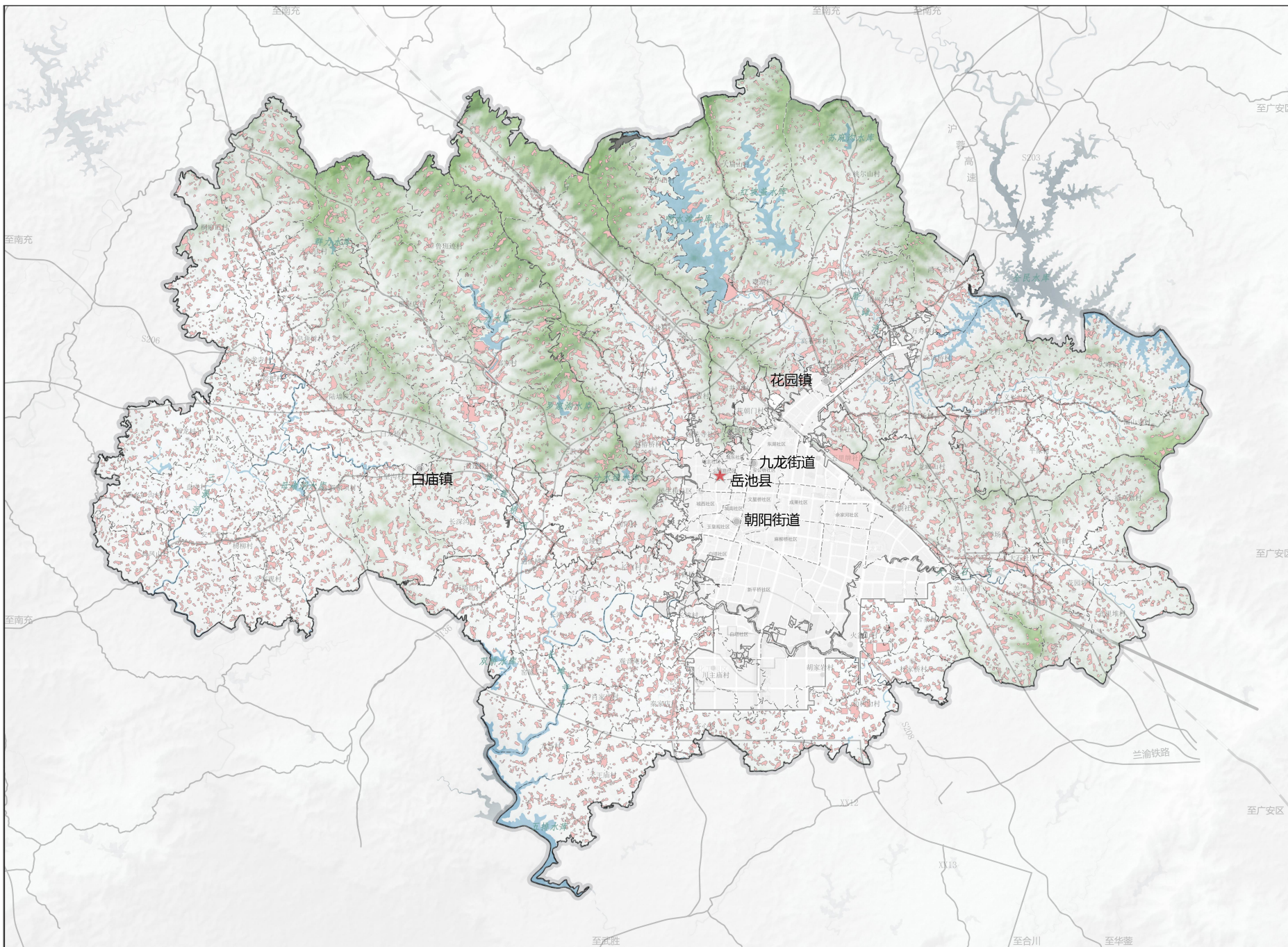


图例

- 一般农业区
- 农田保护区
- 居住生活区
- 村庄建设区
- 生态保护区
- 生态控制区

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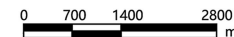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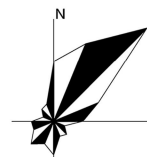
0 700 1400 2800 m

图例

村庄建设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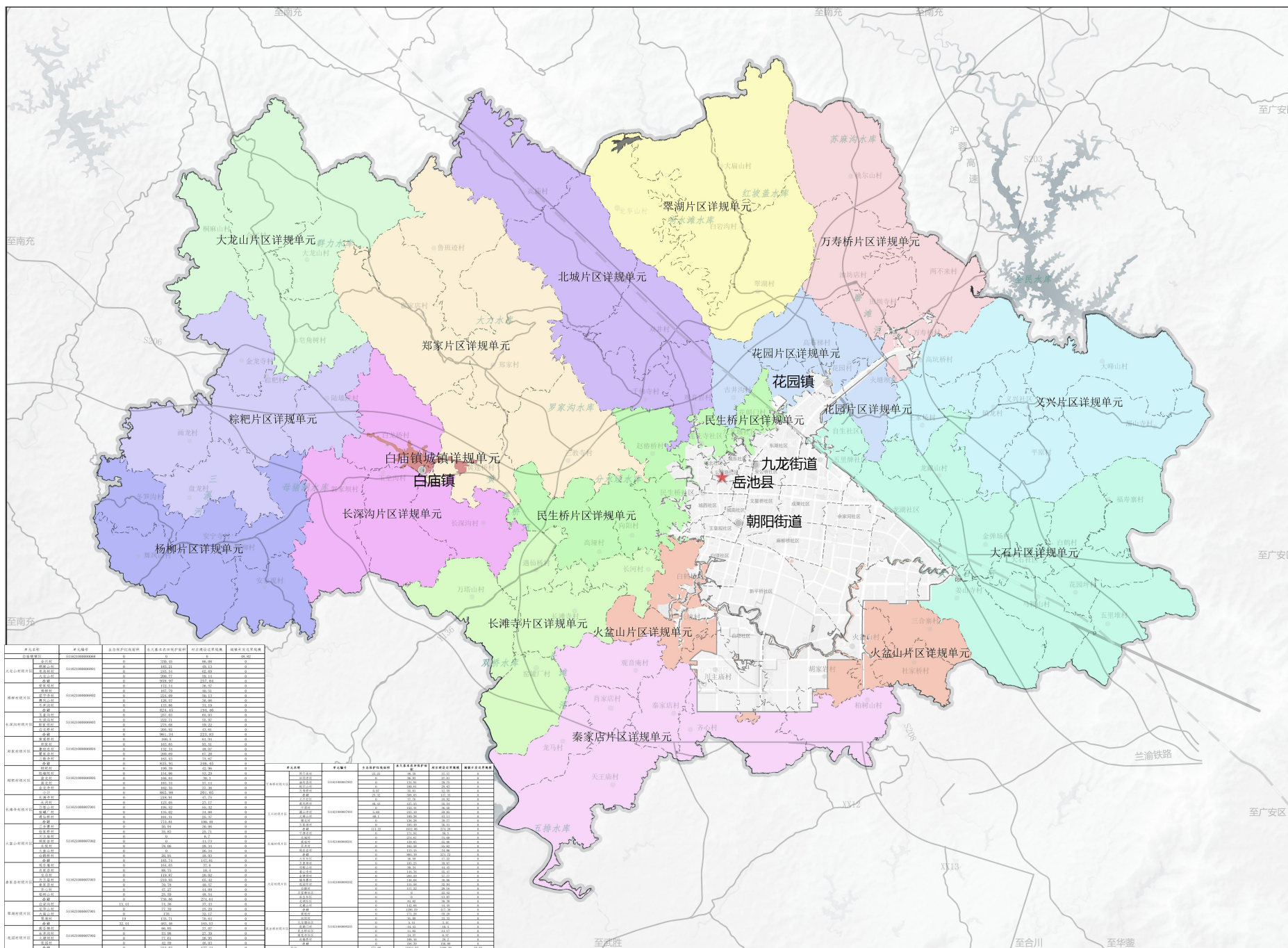
岳池县城域三产融合发展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片区详规单元划分图



图例

- 白庙镇城镇详规单元
- 长滩寺片区详规单元
- 万寿桥片区详规单元
- 义兴片区详规单元
- 北城片区详规单元
- 大石片区详规单元
- 大龙山片区详规单元
- 杨柳片区详规单元
- 民生桥片区详规单元
- 火盆山片区详规单元
- 秦家店片区详规单元
- 粽把片区详规单元
- 翠湖片区详规单元
- 花园片区详规单元
- 郑家片区详规单元
- 长深沟片区详规单元



单元名称	单元编号	单元面积/公顷	单元人口/万人	单元建设用地/公顷	单元耕地/公顷	单元林地/公顷	单元水域/公顷	单元其他/公顷
白庙镇城镇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1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长滩寺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2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万寿桥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3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义兴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4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北城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5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大石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6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大龙山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7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杨柳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8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民生桥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9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火盆山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0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秦家店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1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粽把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2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翠湖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3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花园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4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郑家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5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长深沟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6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单元名称	单元编号	单元面积/公顷	单元人口/万人	单元建设用地/公顷	单元耕地/公顷	单元林地/公顷	单元水域/公顷	单元其他/公顷
白庙镇城镇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1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长滩寺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2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万寿桥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3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义兴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4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北城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5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大石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6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大龙山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7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杨柳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8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民生桥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09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火盆山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0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秦家店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1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粽把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2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翠湖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3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花园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4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郑家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5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
长深沟片区详规单元	S140200000016	105.43	10.54	105.43	0	0	0	0